证券代码:603867 证券简称:新化股份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Zhejiang Xinhua Chemical Co.,Ltd

（浙江省建德市洋溪街道新安江路909号）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预案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本预案所述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重要提示

1、本次公开发行证券名称及方式：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含65,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或称“可转债”），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2、关联方是否参与本次公开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配售的具体比例和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和募集说明书中予以披露。

释 义

本预案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汇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新化股份、上市公司	指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募集说明书》	指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9月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注：本预案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一、本次发行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董事会对公司的实际情况逐项自查和论证，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含65,000万元）。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四）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五）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times i$

I：年利息额；

B：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可转债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

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5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3、到期还本付息方式

公司将在本次可转债期满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偿还债券余额本息的事项。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times 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times 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times k)/(1+n+k)$。

其中：P1为调整后转股价，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行使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

1、修正条件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转股数额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Q=V/P，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V：指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1股的可转债部分，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转股日后的5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金额以及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5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times i\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30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

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Q=V/P，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V：指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1股的可转债部分，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转股日后的5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金额以及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5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times i\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十二）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3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70%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30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

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Q=V/P，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V：指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1股的可转债部分，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转股日后的5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金额以及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二）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五）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部分将通过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及/或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网上发行，余额由承销商包销。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十六）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5,000万元（含65,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1	宁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合成香料产品基地项目（一期）	74,317.22	65,000.00
	合计	74,317.22	65,0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十七）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

（十八）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决议有效期为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十九）募集资金存放账户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

（二十）评级事项

资信评级机构为公司本次发行出具资信评级报告。

（二十一）可转债持有人及可转债持有人会议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1）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2）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转为公司股票；

（3）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债券；

（5）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6）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换债券本息；

（7）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8）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1）遵守公司发行本次可转换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2）以认购方式取得本次可转换债券的，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3）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4）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本公司提前偿付可转换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5）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1）当公司提出变更本次《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时，对是否同意公司的建议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不支付本次可转换债券本息、变更本次可转换债券利率和期限、取消《募集说明书》中的赎回或回售条款等；

（2）当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换本息时，对是否采取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对是否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公司和担保人（如有）偿还本次可转债本息作出决议，对是否参与公司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

（3）当公司或该（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公司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方案作出决议；

（4）当担保人（如有）或者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5）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6）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7）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4、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3）担保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4）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5）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6）担保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7）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8）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9）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10）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公司董事会提议；

（2）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3）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且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三、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一）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公司2018年、2019年和2020年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1年1-9月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单位：元）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3,512,349.40	323,727,487.42	340,038,030.01	309,351,754.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5,000,000.00	443,000,000.00	140,5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71,889.44	2,726,235.00		117,759,335.56
应收账款	240,284,781.92	217,018,551.02	115,219,703.72	185,630,423.66
应收款项融资	279,348,330.06	201,467,754.22	128,905,699.87	
预付款项	58,623,301.28	47,780,090.62	24,353,049.17	17,433,980.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02,708.38	1,561,412.79	1,502,298.12	2,643,262.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9,479,590.08	248,217,952.50	244,431,285.30	256,498,146.2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685,995.75	35,020,442.66	342,073,318.17	13,495,267.21
流动资产合计	1,493,508,946.31	1,520,519,926.23	1,337,023,384.36	902,812,169.6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36,571.62	966,051.07	977,038.34	983,670.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05,635,529.47	626,897,056.40	624,580,459.28	642,054,327.93
在建工程	316,787,489.43	220,948,884.12	79,363,723.61	43,011,758.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52,693,071.25	156,225,484.49	125,624,427.11	117,360,512.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47,751.10	5,570,826.75	9,202,398.98	7,885,252.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18,048.64	7,432,756.11	18,706,734.29	10,510,416.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7,718,461.51	1,018,041,058.94	858,454,781.61	821,805,939.36
资产总计	2,681,227,407.82	2,538,560,985.17	2,195,478,165.97	1,724,618,109.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587,750.01	122,398,465.35	90,014,548.40	206,931,832.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0,289,768.38	356,276,631.80	335,842,309.70	215,267,291.46
应付账款	193,057,134.26	205,338,518.26	161,966,955.57	214,730,228.43
预收款项			10,671,214.54	12,376,238.02
合同负债	63,131,432.54	16,323,731.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2,698,755.92	25,561,932.31	20,703,735.07	22,682,097.91
应交税费	9,079,087.78	5,753,988.26	1,700,010.42	13,393,694.88
其他应付款	72,356,535.14	75,930,635.47	58,049,501.29	78,006,045.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335,264.32	14,724,283.80	10,7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7,720,733.51	1,490,313.20		
流动负债合计	878,921,197.54	828,409,480.62	693,672,558.79	774,087,428.2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120,281.55	30,442,876.79	45,1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10,528,100.00	55,264,05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962,509.56	31,188,428.85	32,347,498.23	36,355,807.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263,852.39	23,009,084.98	17,620,074.62	1,562,992.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1,754,461.95	120,581,845.38	80,410,449.64	83,018,799.73
负债合计	1,040,675,659.49	948,991,326.00	774,083,008.43	857,106,227.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0,900,000.00	140,900,000.00	140,000,000.00	10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3,477,698.76	509,936,080.33	498,026,780.33	42,362,080.33
减：库存股	11,700,000.00	12,105,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9,147,415.88	10,791,264.64	31,138,824.66	57,020,039.24
盈余公积	70,450,000.00	70,450,000.00	64,698,391.67	52,874,030.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20,780,688.19	774,300,502.46	609,504,227.86	532,833,500.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43,055,802.83	1,494,272,847.43	1,343,368,224.52	790,089,651.01
少数股东权益	97,495,945.50	95,296,811.74	78,026,933.02	77,422,230.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40,551,748.33	1,589,569,659.17	1,421,395,157.54	867,511,881.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81,227,407.82	2,538,560,985.17	2,195,478,165.97	1,724,618,109.01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单位：元）	2021.9.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1,062,201.03	228,101,242.61	290,889,735.72	227,467,759.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5,000,000.00	443,000,000.00	130,3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1,750.00		102,479,942.33
应收账款	131,134,303.12	130,031,084.33	72,135,761.45	76,814,893.96
应收款项融资	263,288,375.32	179,541,397.72	125,140,099.08	
预付款项	49,149,335.57	42,196,110.77	21,119,217.17	8,002,360.73
其他应收款	169,428,701.82	139,379,132.87	82,250,014.20	95,688,21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3,123,867.43	99,406,147.51	99,003,221.42	72,019,536.9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548,901.85	12,696,937.89	329,210,160.59	2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243,735,686.14	1,274,603,803.70	1,150,048,209.63	602,472,703.2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6,670,796.42	280,700,275.87	234,711,263.14	224,717,895.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9,361,984.60	288,655,766.12	256,808,398.63	272,311,552.55
在建工程	201,995,859.39	109,346,494.88	62,027,513.26	21,399,815.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9,283,324.55	81,546,183.26	75,106,931.49	70,960,201.7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14,347.26	3,597,061.21	5,148,980.67	3,536,675.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440.87	2,861,685.00	11,918,510.79	7,907,715.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1,520,753.09	766,707,466.34	645,721,597.98	600,833,856.50
资产总计	2,185,256,439.23	2,041,311,270.04	1,795,769,807.61	1,203,306,559.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2,635,794.37	354,397,107.65	335,842,309.70	207,237,291.46
应付账款	152,318,651.14	143,377,273.46	116,757,617.62	157,215,379.55
预收款项			9,574,304.49	5,755,498.66
合同负债	55,864,954.00	12,113,449.70		
应付职工薪酬	18,125,850.64	20,545,227.11	17,734,862.84	18,315,849.42
应交税费	2,803,881.05	3,917,595.43	472,208.87	7,035,832.39
其他应付款	22,187,194.62	24,185,398.07	8,019,880.10	10,613,519.0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815,263.60	971,097.47		
流动负债合计	640,751,589.42	559,507,148.89	488,401,183.62	466,173,370.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10,528,100.00	55,264,05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738,321.82	13,882,628.85	13,599,548.23	16,184,307.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978,550.33	20,900,424.12	17,220,908.55	1,410,399.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3,244,972.15	90,047,102.97	30,820,456.78	17,594,706.70
负债合计	783,996,561.57	649,554,251.86	519,221,640.40	483,768,077.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0,900,000.00	140,900,000.00	140,000,000.00	10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7,727,501.29	511,741,376.29	499,832,076.29	44,167,376.29
减：库存股	11,700,000.00	12,105,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5,219,282.74	32,117,905.07
盈余公积	70,450,000.00	70,450,000.00	64,698,391.67	52,874,030.97
本分配利润	683,882,376.37	680,770,641.89	556,798,416.51	485,379,170.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01,259,877.66	1,391,757,018.18	1,276,548,167.21	719,538,482.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85,256,439.23	2,041,311,270.04	1,795,769,807.61	1,203,306,559.75

2、利润表

（1）合并利润表

项目（单位：元）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77,727,820.36	2,321,141,381.90	1,717,987,561.37	2,232,215,716.86
其中：营业收入	1,877,727,820.36	2,321,141,381.90	1,717,987,561.37	2,232,215,716.8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51,664,837.13	2,089,229,685.87	1,592,069,682.49	2,026,656,772.46
其中：营业成本	1,576,341,811.01	1,825,961,493.86	1,313,604,274.24	1,748,623,440.4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358,263.16	9,881,077.38	10,540,206.37	12,991,493.01
销售费用	10,945,731.31	12,720,144.36	21,285,797.99	77,564,244.34
管理费用	85,743,954.27	142,161,250.98	130,034,151.45	108,333,291.42
研发费用	63,647,719.29	84,901,483.69	58,361,186.54	62,812,114.71
财务费用	5,627,358.09	13,604,235.60	8,244,065.90	16,332,188.56
其中：利息费用	6,216,124.11	9,822,379.01	11,695,055.17	16,237,041.45
利息收入	2,477,637.67	3,399,075.37	2,482,842.63	1,378,188.00
加：其他收益	10,547,496.92	13,554,110.17	12,408,858.26	17,719,574.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83,660.79	18,581,771.08	731,504.86	-10,676.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479.45	-10,987.27	-6,632.37	-10,676.9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25,243.70	-5,727,402.58	4,101,802.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77,035.93	-800,004.11	-2,827,576.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547.62	10,238.1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2,368,897.24	254,258,686.39	142,370,278.43	220,440,265.45
加：营业外收入	692,052.40	783,921.54	1,459,702.54	1,421,526.29
减：营业外支出	2,951,205.36	3,054,354.82	1,475,677.58	4,009,621.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0,109,744.28	251,988,253.11	142,354,303.39	217,852,169.95
减：所得税费用	18,469,952.39	29,292,081.80	16,129,386.39	29,111,089.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639,791.89	222,696,171.31	126,224,917.00	188,741,080.0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639,791.89	222,696,171.31	126,224,917.00	188,741,080.0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885,185.73	205,547,882.93	123,495,088.09	174,536